

古典诗词名家

白居易诗选

谢思炜

选注



白居易诗选

谢思炜
选注

古典诗词名家



中华书局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白居易诗选/谢思炜选注. - 北京:中华书局,2005(重印)
(古典诗词名家)

ISBN 7-101-04349-6

I. 白… II. 谢… III. 唐诗-选集 IV. I222.74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4)第 079483 号

书 名 白居易诗选

丛 书 名 古典诗词名家

编 著 者 谢思炜 选注

责任编辑 张 耕

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

(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)

<http://www.zhbc.com.cn>

E-mail: zhbc@zhbc.com.cn

印 刷 北京未来科学技术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印刷厂

版 次 2005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
2005 年 8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

规 格 开本/850×1168 毫米 1/32
印张 7% 字数 152 千字

印 数 4001—8000 册

国际书号 ISBN 7-101-04349-6/I·569

定 价 13.00 元

出版说明

诗词是中国古典文学传统最深厚、最具魅力的形式之一，由于它充分体现了汉语的特点，兼具文学性与音乐性两大艺术特质，以简约的形式蕴涵了丰厚的韵味，所以一直受到作者与读者的青睐，其社会参与的广泛程度是其他形式难以比拟的。时至今日，诗词在海内外仍拥有大批爱好者：自发成立的众多业余创作团体，大量的相关读物，为数众多的诗词网站，无一不在昭示着这种古典形式在新时代的强大生命力。

在长达千年以上的发展过程中，经由社会各阶层无数爱好者的不断实践，特别是通过一大批天才作家示范性的工作，诗词较好地解决了继承与革新、规范与灵活等艺术矛盾，成为表达思想、抒发感情的便利工具。人们或浅吟低唱，或慷慨高歌；或率尔操觚，或精雕细刻，尽情倾吐他们对人世的种种感受，留下用心血甚至生命写就的诗词篇章。诵读这些篇章，犹如穿越时空的隧道，步入历史，与一个个鲜活的生命对话，总能带给我们丰富的人生感受和审美体验。

中华书局过去出版了许多古代文学作品的总集、别集。精选历代诗词名家的名作，汇聚最新研究成果，为社会提供一套兼具学术品位和可读性、雅俗共赏的系统诗词选本，一直是我们的夙愿。为了达成这个愿望，我们特意邀约了全国二十多家单位的三

十多名专家学者,编撰了这套“古典诗词名家”丛书。我们的做法是:一、以传诵程度作为作品入选的首要标准,同时兼顾思想性和艺术性。二、选文尽量使用权威版本,特别是权威的整理本,不出校勘记,一般异文不作说明,重要异文在注释中加以说明。三、每种书正文前设“前言”,对入选的作者、作品及其他相关内容作较全面、精到的评介。四、作品及其注释按编年有序,不能编年的作品集中放在编年作品之后。五、每篇诗词正文下设“题解”和“注释”,题解根据具体情况对诗的写作背景、主旨、作法、艺术特色及涉及到的人名、地名、年号等方面做出介绍;注释则针对一般读者的切实需要,特别注意对典故、名物、典制等专有词和难懂语词的解释,生僻字加注汉语拼音,难懂的句子有串讲。

我们希望读者朋友通过阅读这套书,对中国文学史上优秀的诗词作家、作品能够有比较充分、系统的了解,在精神上产生共鸣,增加人生的兴味和体验;或者得到学习、仿效的榜样,有益于诗词的创作,那将是对我们莫大的鼓励。

最后,衷心感谢参与撰稿的专家学者,在这套丛书编撰的过程中,他们都竭尽全力,无私地做出了自己的奉献;其中几种选本所经历的艰辛,更远非心血二字可以概括。同时,希望读者朋友多提宝贵意见,以使这套书能在将来进一步得到完善。

中华书局编辑部

2004年9月

前

言

白居易(722-846),字乐天,晚年号香山居士。因曾官太子少傅,世称“白傅”。谥号“文”,又称白文公。白居易是唐代著名诗人、文学家,并且是一位产生了世界影响的伟大诗人。

一 白居易的家世和生平

白氏自称其祖先为“太原人”(今属山西),太原白氏在唐代不属于著名姓氏。白居易又说他的七世祖是北齐五兵尚书白建,据近人考证,这一说法并不可信(见陈寅恪《白乐天之先祖及后嗣》)。白居易的曾祖白温移家下邳(今陕西省渭南市),后代遂为下邳人。白居易幼年随家庭在河南新郑(今河南新郑)生活,后躲避兵乱迁往父亲白季庚任职的徐州,寄家徐州符离(今安徽省宿州市)。后又随父改官,曾往衢州(今浙江省衢州市)、襄阳(今湖北省襄樊市)等地。

白居易的母亲陈白氏是白氏家族的外孙女,有关她与白季庚的年辈关系,近人曾提出怀疑。据日本学者平冈武夫考证,她与白季庚属从舅甥为婚(《白居易家庭环境的有关问题》,《东方学报》第33册)。白季庚年长于她二十六岁,她的婚后生活并不幸福,并因此染上“心疾”(精神疾病)。白居易对母亲十分同情,将自己和

弟弟白行简的学业有成完全归功于母亲的“慈训”。与母亲相依为命的生活,培养了他锐敏丰富的感情世界,为他成为一个诗人提供了有利条件。他后来有不少诗作对妇女命运深表关切,如《妇人苦》:“妾身重同穴,君意轻偕老。……妇人一丧夫,终身守孤子。有如林中竹,忽被风吹折。一折不重生,枯死犹抱节”,其中便融入了自己的生活感受。

在家庭尤其是母亲的勉励下,他立志仕进,自十几岁起,“昼课赋,夜课书,间又课诗,不遑寝息矣。以至于口舌成疮,手肘成胝”(白居易《与元九书》)。但父亲在他二十三岁时去世,由于服丧和家境窘困,他迟至二十八岁才参加科举考试。所幸次年(德宗贞元十六年,800)即进士及第。贞元十八年(802)中书判拔萃科,授秘书省校书郎。宪宗元和元年(806)又中“才识兼茂明于体用”科,授盩厔(今陕西周至)县尉。元和二年(807)授翰林院学士,次年授左拾遗。元和五年(810)改官京兆府户曹参军,仍担任翰林学士之职。元和六年至八年(811-813),因母亲去世服丧居下邳。元和十年(815),两河藩镇叛乱,派遣刺客在长安刺杀宰相武元衡。白居易时任太子左赞善大夫,首先上疏请捕贼以雪国耻。当朝大臣认为他是官官,不该先于台谏言事。这时又有人落井下石,称居易母看花坠井而死,而居易作《赏花》及《新井》诗,有伤礼教。居易被贬官为江州(今江西九江)司马。

元和十三年(818),他改任忠州(今四川忠县)刺史。十五年(820)召还京,拜尚书司门员外郎,迁主客郎中,进中书舍人。但看到朝内朋党倾轧,国是日非,他有意躲离政治中心,于穆宗长庆二年(822)请求外任,此后任杭州、苏州刺史。文宗大和元年(827),被征为秘书监,又除刑部侍郎,但又自请分司东都(洛阳)。自大和三年(829)以后,他定居洛阳(今河南省洛阳市),先后任太

子宾客、河南尹、太子少傅。武宗会昌二年(842)以刑部尚书致仕。四年后去世,年七十五岁。

二 白居易的政治思想和讽谕诗创作

在参加科举及入朝任职时期,白居易表现出很高的政治热情,政治思想逐渐成熟。中唐时代“尊王”、经世思想大为流行,白居易曾接受啖助、赵匡《春秋》学的影响,作有《晋谥恭世子议》、《汉将李陵论》等文,鼓吹臣子应守“大义”、“死王事”。元和元年(806),为参加制科考试,他与元稹共同“揣摩时事”,撰成《策林》七十五篇,参考《贞观政要》和杜佑《理道要诀》,设计了一整套治政方针。在任左拾遗和翰林学士期间,他屡陈时政,就税法、贡奉、和杂及讨伐藩镇等问题向朝廷提出批评建议。也就在这一时期,白居易开始将文学运用于政治、社会批评。在他之前,经世思想的提倡者对词章之学多所贬斥,旨在破除“以文经邦”的梦想。白居易在《策林》六十八《议文章》中则提出,文章应“存炯戒,通讽谕”;在六十九《采诗》中,又要求恢复古代采诗制度,“以补察时政”。他将这些主张贯彻到自己的文学实践中,开始了“讽谕诗”的写作。在《白氏文集》中被标为“讽谕”的作品共四卷,172首。讽谕诗的主要内容是对现实政治问题的揭露,其中如《重赋》、《赠友五首》批评两税法推行中的弊端,《宿紫阁山北村》、《轻肥》揭露宦官专权;还有大量作品对人民的贫穷困苦深表同情,如《观刈麦》、《采地黄者》、《村居苦寒》、《新制布裘》等。

讽谕诗中最重要的是《秦中吟》10首和《新乐府》50首。《秦中吟》记述作者在长安“闻见之间”令人伤悲之事,除《重赋》、《轻肥》直接涉及政治问题外,《不致仕》、《立碑》、《伤宅》、《议

婚》、《买花》等篇分别就世态炎凉、官僚贪图名利以及炫富厌贫等风俗现象展开批评。《新乐府》是白居易采用李绅、元稹的《新题乐府》原题,又加扩充而创作的。李、元之作发扬古乐府“讽兴”之义,同时继续杜甫“即事名篇”、自创新题的做法。白居易在《新乐府序》中进一步将其创作目的概括为“为君为臣为民为物为事而作,不为文而作”,为此规定了“其辞质而径”、“其言直而切”、“其事核而实”、“其体顺而肆”的写作要求;并模仿“《诗三百》之义”,采用“首句标其目”、“卒章显其志”(首句标出诗题,结尾说明题旨)的形式;“新乐府”虽然“可以播于乐章歌曲”,但其实“篇无定句,句无定字,系于意不系于文”,并不以入乐与否为标准。《新乐府》的内容可以分为两大类,一类回顾唐王朝的兴衰历史,总结治政经验。其中除歌颂贞观、永徽之治的《七德舞》、《法曲歌》外,对玄宗、德宗两朝政事评述最多。《新丰折臂翁》提出“戒边功”,《海漫漫》提出“戒求仙”,《胡旋女》提出“戒近习”,《蛮子朝》“刺将骄而相备位”,都有警戒现实的意义。另一类作品反映和揭露宪宗朝的现实政治和社会状况,如《杜陵叟》“伤农夫之困”,《红线毯》“忧蚕桑之费”,《两朱阁》“刺佛寺浸多”,《卖炭翁》揭露“官市”弊政;此外也有愤慨商人奢侈的《盐商妇》,批评社会时尚的《时世妆》,伤感女子私奔被弃的《井底引银瓶》,以及称美天子惜财、忧农的《骊宫高》、《牡丹芳》等。《秦中吟》、《新乐府》等作品写出后,在社会上广为流传,“权豪贵近者相目而变色”(《与元九书》),确实发挥了“补察时政”的作用。

白居易的讽谕诗理论及实践,将汉代《毛诗序》以来的儒家美刺教化诗论进一步引向实用化、功利化的方向,更为突出了文学的政治道德意义,白居易也因此成为儒家文学思想中最有影响的代表人物。这种文学主张的形成是中唐经世思想由军事、经济领

域向意识形态领域延伸的结果之一,同时也受到了以王梵志诗为代表的唐代民间通俗诗“言时事”、行动惩精神的影响。

三 白居易的感伤诗和闲适诗

“一篇《长恨》有风情,十首《秦吟》近正声。”(白居易《編集拙诗成一十五卷因题卷末》)除讽谕诗外,白居易在此时期和其后诗歌创作的另一重要领域即是言“风情”之作,又被他称为“感伤诗”。感伤诗既包括从社会和民间采集的题材,也包括作者本人经历中的种种可伤可感之事。作于元和元年的《长恨歌》,是最著名的作品。《长恨歌》与陈鸿所作《长恨歌传》相配合,选取当时民间流传的唐明皇、杨贵妃爱情故事加工而成。作品除记述贵妃入宫专宠以至马嵬赐死的历史事变之外,还以很大篇幅描写明皇在蜀中、南内对贵妃的思念,乃至派遣道士上天入地,终于在蓬莱仙山寻找到贵妃的情节,此外还加入了源自民间爱情故事的长生殿私誓情节。这样,作品不但改变了故事原有的总结历史教训、批判玄宗荒淫误国的意义,转而竭力渲染男女主人公生死不渝、绵绵不尽的相思之情,而且用民间情侣的形象对他们进行改造,使作品更为接近世俗风情,明皇、贵妃具有了普通人的思想感情,从而在当时便受到最广泛读者的喜爱。感伤诗中的另一组作品,可能与作者早年的恋爱经历有关,包括《长相思》、《潜别离》、《花非花》、《感情》等。被贬江州后元和十一年(816)诗人所作《琵琶引》,也编入感伤诗。诗中描写江州司马与娼女出身的女主人公偶遇,听她演奏琵琶,倾诉身世,由此引出“同是天涯沦落人,相逢何必曾相识”的感叹,借以抒发了作者本人的“迁谪意”。

白居易的另一部分创作被作者命名为“闲适诗”。与反映“兼

济”之志的讽谕诗相对,闲适诗用来表现他的“独善”生活。早在元和退居时期,白居易就有《隐几》、《适意二首》之类闲适之作。白居易一向将自己视为“慕贵而厌贱,乐富而恶贫”(《咏拙》)、“非贤非愚非智慧,不贵不富不贱贫”(《雪中宴起偶咏所怀》)的平凡人,以“识时知命”、“默默委顺”、“饥而食,渴而饮”的生活态度自勉。作为官僚,除了投身政务、为封建国家尽忠之外,他还希望在个人生活中保持心理和生理的愉悦。在退居下邳以后,白居易便基本停止了激烈的讽谕之作,被贬江州更成为他人生的一个重要转折。在这之后,除继续尽责履行官务之外,“闲适”便成为他最主要的精神追求。

在元和十年所作的《与元九书》(元九即元稹)中,诗人将自己的诗作分为讽谕、闲适、感伤、杂律四类。长庆三年委托元稹为所编文集作序,仍保持了这种区分。其中前三类是按题材划分(均为古体),杂律(即各种律体,在编集文集时改称律诗)在诗体上与前三类相别。此后在续编文集时,不再保持这种区分,只分为古体与律诗两大类。事实上,作者这一时期的创作已没有明显的题材之别,无论古体律体,基本上都可以归到“闲适”的题目下。闲适诗的主要内容是表现作者的人生思考,反映他的生活俗貌,其中除描写他的享乐、闲适生活之外,还充斥了对生老病死的咏叹,表达了作者的人生悲哀。白诗的这一主题除延续《古诗十九首》以来文人诗歌的内容外,还明显渗透了佛教的思想情绪。他受时代风习影响,在接受儒家思想教育之外,也濡染佛、道二教。元和年间在长安,曾向洪州禅开创者马祖道一的弟子惟宽“四问道”。在江州期间与庐山东林寺诸僧往来密切,又师从道士行烧炼之事。晚年还捐出家产修建苏州南禅院和洛阳香山寺,并拜马祖另一弟子如满为师,临终遗命葬如满塔侧。宋人所编《景德传灯录》因此将他列

为如满法嗣。白居易经常引用佛教思想来排遣人生苦恼,在诗歌中表示人生忏悔之意:“贪为苦聚落,爱是悲林麓。水荡无明波,轮回死生辐。尘应甘露洒,垢待醍醐浴。”(《和梦游春诗》)

在晚年定居洛阳以后,白居易一方面在诗中尽情夸耀他的“怕寒放懒不肯动,日高睡足方频伸”(《雪中晏起偶咏所怀》)、“不展眉开口笑,龙门醉卧香山行”(《秋日与张宾客舒著作同游龙门》)的闲适、“快活”生活,另一方面受政局变幻、亲朋殒丧的影响,偶然论、宿命论思想日益严重。大和九年(835)甘露之变发生后,他受到尤其强烈的刺激,在诗中一再感慨:“祸福茫茫不可期,大都早退似先知”,“麒麟作脯龙为醢,何似泥中曳尾龟”(《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感事而作》),表现了在黑暗政治碾压下官僚个人的卑微可怜境地。他晚年的佛教信仰也进一步转向祈求往生的阿弥陀崇拜和弥勒崇拜。

四 白居易诗歌的艺术成就

白居易的人生经历和思想信仰都呈现为多面性的特征,作为一个诗人,他对中国诗歌发展的贡献也是多方面的。在上述讽谕、感伤等各类题材的丰富创作中,最为脍炙人口的是一些叙事类型的诗歌,包括《长恨歌》、《琵琶引》以及《新乐府》中的《新丰折臂翁》、《缚戎人》、《卖炭翁》等作品。这些作品或取材于民间传说,或取材于社会现实,或取材于作者本人的经历。作者十分善于从中发掘感人至深、引人共鸣的故事成分,赋予它们动人的、完整的叙事形式。例如《长恨歌》没有删去民间传说中含有志怪成分的蓬莱寻仙等情节,同时又在诗尾补入长生殿私誓一段前因,使全诗对生死爱情的歌颂具有了回肠荡气的效果。《缚戎人》没有像元稹同

题原作那样偏向“思汉”主题，而是突出了主人公“自古此冤应未有，汉心汉语吐蕃身”的特殊悲剧命运。《卖炭翁》中“两骑翩翩来是谁”的突变情节，在瞬间将戏剧冲突推向高潮。这些优秀的叙事诗与同时代的优秀传奇小说类似，其中的人物命运故事更为曲折，外在形象与内在心理两方面的描写更为细腻逼真。尤为重要的是，在《琵琶引》等作品中，作者引入了本阶层的生活内容和思想感情。这类作品与唐传奇中的许多题材，为后代通俗文学创作所继承，赢得了更广泛的读者观众，对宋元以后戏曲小说的发展产生了深远影响。

白居易以“闲适”为题材的古近体诗，在写作手法、意象结构等方面也形成自己的艺术特点。与讲究兴象玲珑的初盛唐诗风以及精于锤炼、气象森严的杜甫律诗创作不同，白诗在抒情之中也融入较多的叙事、议论成分，在意象的选择和锤炼上并不过分用力，而更为注重意趣和思想的表达，使用一些较平常的意象和词汇，用典和使用寓言、比喻手法一般都简单易晓，在直叙其事时常常以顺时序的展开为结构线索，在空间景物的安排上则较为简单明净。这样，白诗无论古体近体，都十分自然流畅，明白如话，与同时代韩愈、孟郊的险怪诗派以及李贺、李商隐的幽深隐曲诗风形成鲜明对照。

白居易与元稹情趣相投，诗酒酬唱，并称元白。以共同的世俗生活情趣为基础，他们的诗在整体风格上也较为接近，曾风靡一时。当时人称：“元和以后……诗章则学矫激于孟郊，学浅切于白居易，学淫靡于元稹，俱名为元和体。”（李肇《唐国史补》）元、白在相互唱和中还写作了比较多的“千字律诗”，即长篇排律。这些诗大都铺写繁华，文繁意切，形容极尽。白居易在与元稹的《和答诗十首序》中对此曾有所反省：“……患其意太切而理太周。故理太

周则辞繁,意太切则言激。然与足下为文,所长在于此,所病亦在于此。”但他却始终没有改变这种好详务尽的创作风格。“浅”、“俗”、“太尽”、缺乏含蓄,是后人对白诗的一致批评意见。晚唐司空图批评元、白“力勍而气孱,乃都市之豪估耳”(《与王驾评诗书》)。宋代苏轼贬之为“元轻白俗”(《祭柳子玉文》)。张戒说:“其词伤于太烦,其意伤于太尽,遂成冗长卑陋尔。……若收敛其词,而少加含蓄,其意味岂复可及也。”(《岁寒堂诗话》)然而,白诗的浅切详尽风格在讽谕诗中是为了收到直接的批评效果,在感伤、闲适诗中则是为了表达平凡人的各种世俗生活感情,是适应于创作内容、作者本人的思想情趣以及中唐时代的读者需要而自然形成的。因此,白居易本人尽管也深感自谦,但全部创作仍保持了这种风格。

白诗的语言以通俗易懂、平易流畅著称。在讽谕诗创作中他坚持“其辞质而径”,反对“规缕格律”、“丽则丽矣”,语言质朴平实,大量吸收了社会生活各方面的语汇,甚至采用了一些政治法律文书和日常事务处理中的表达方式,如“兵部牒中有名字”(《新丰折臂翁》)、“岁进矮奴宜悉罢”(《道州民》)之类。在诗体形式上,《新乐府》采用了在变文俗曲中常见的三、三、七句之体。《长恨歌》等长篇感伤诗,所采用的是一种运用律句、有规律换韵的七言古体,后代又称为“长庆体”。白居易充分利用了这种诗体容量大、富于变化、音乐性强、摇曳多姿的艺术特点,创造了一种既通俗浅显、又十分富于文采的叙事语言。《长恨歌》中的抒情段落,《琵琶引》中的大段音乐描写,都极具艺术魅力。正是经过他的努力,这种诗体成为古典诗体中最适于叙事的诗体,此后又被韦庄的《秦妇吟》、清代吴伟业等人的创作所采用。

白居易的文章写作也堪称名家。他应科试所作赋及《百道

判》,“新进士竞相传于京师”(元稹《白氏长庆集序》);在翰林、中书所撰制诰程式,也被奉为准则的,以“白朴”之名流传于后。他的《策林》七十五篇是唐代策学的典范之作,对后代制策文章的写作有深远影响,《新唐书·艺文志》著录之“五子策林”,大概即是晚唐人的模仿之作。此外,白居易还有不少与其闲适诗内容相通的记、传体文章,如《江州司马厅记》、《草堂记》、《醉吟先生传》、《池上篇》、《不能忘情吟》等,都是一些抒情佳作。白居易还是中唐较早进行词的创作的文人作家,创作了《忆江南》等别有风味的令词。

五 白诗的流传及影响

白诗在创作当时,便得到广泛流传,“二十年间,禁省观寺、邮候墙壁之上无不书,王公妾妇、牛童马走之口无不道。至于缮写模勒、炫卖于市井,或持之以交酒茗者,处处皆是……自篇章以来,未有如是流传之广者”(元稹《白氏长庆集序》),还流传到日本、鸡林、新罗等国。在敦煌发现的白诗《新乐府》抄本(P.5542),便是当时的一种民间流传本。

白诗的影响在唐代便包含两方面,一方面他的感伤诗、杂律诗等,为人所爱,元、白唱和诗为后进竞相仿效,号为“元和体”;另一方面,他与元稹以及张籍、李绅等人的乐府讽谕诗创作,在元和初期曾一度达到高潮,其后虽未能继续,但对中晚唐诗坛仍产生了持久影响。李商隐在大和以后的政治讽谕诗,唐末皮日休、聂夷中、杜荀鹤等诗人反映社会动乱的乐府诗,便是它的反响。五代时期曾有多人模仿《新乐府》,创作《拟白氏讽谏》(见钱易《南部新书》)。唐末张为作《诗人主客图》,以白居易为“广大教化主”。宋初出现了专门模仿白诗的“香山体”诗人,著名诗人王禹偁曾自称

“本与乐天为后进”(《前赋春居杂兴诗》)。在北宋中期以前,白居易的影响曾超过杜甫。白居易对后代的长期影响也包含两方面,一方面他的讽谕诗论和实践在文人诗作中成为一种传统,几乎所有重要诗人都有这方面的创作;另一方面,他的闲适诗也深为士大夫文人所喜爱。苏轼因仰慕白居易的为人,而自号东坡,诗歌创作深受其影响。在陆游诗作中占有很大数量的闲适诗,也明显受到白居易的影响。明代袁宗道自名其斋为“白苏雅斋”,以白居易、苏轼为其精神榜样。尽管白居易对宋诗面貌的形成具有重要影响,但宋人论诗文崇雅黜俗,提倡温柔敦厚、含蓄的审美标准,对白诗的浅切风格普遍不满。明代前后七子鼓吹“诗必盛唐”,对白诗也不屑一顾。清代诗学风气有所变化,查慎行、赵翼、翁方纲等人都十分推崇白诗。

白居易还是一位具有世界影响的古代诗人,对日本文学的影响尤为重大。白居易作品在日本平安时期传入后,为皇室贵族所珍爱,习读和仿作白诗蔚为风气。著名的长篇小说《源氏物语》,在创作构思上也受到白居易作品的影响。在镰仓、室町时代,白居易诗文中有关治政的内容又受到武士阶层的重视。白居易对日本文学的影响一直持续到近代。

这本白居易诗选,共选入白居易的各体诗歌作品(包含词作)二百餘首,按作品创作年代编排。其中《白氏文集》前集中编入讽谕、闲适、感伤诗的作品,也在题解中说明。原文主要依据宋绍兴刻本、日本那波道圆本,同时参照金泽文库本等日本古抄本进行了校勘。本书的注释参考了前人的研究成果,对作品涉及的唐代历史事件、人物活动、制度习俗、社会思想以及经史成语、典故等均加以说明,注释力求清楚、简明,希望能对读者阅读白诗有所裨

益。书中的疏失不当之处,敬请读者批评指正。